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 (星期二) 上午8時正假座Jade Room 1, PARKROYAL Kitchener Road Hotel, 181 Kitchener Road, Singapore (208533)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將予提呈的決議案 (無論有否修訂)：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動議謹此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黃觀立先生授出可按行使價每股2.09港元認購15,410,425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的購股權 (「購股權」)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的通函所載)，及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 (「董事」) 根據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情況發行及配發股份以及進行董事認為可能屬必要或權宜的有關事宜和行動，以全面落實向黃觀立先生授出購股權及於黃觀立先生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2. 「動議謹此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黃文力先生授出可按行使價每股2.09港元認購12,328,34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的購股權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的通函所載)，及謹此授權董事根據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情況發行及配發股份以及進行董事認為可能屬必要或權宜的有關事宜和行動，以全面落實向黃文力先生授出購股權及於黃文力先生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作為特別決議案

3.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本公司採納中文名稱「創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為其雙重外文名稱後，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進行彼／彼等認為屬必要、合適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彼／彼等認為屬必要、合適或權宜的所有有關文件，以便採納本公司中文名稱得以落實及生效，並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必要的備案或登記」。
4. 「**動議**本公司細則現作如下修訂：

本公司細則第142(a)條整條刪除，並由下列內容取代：

「經由全體董事（因健康欠佳或身體殘障暫時未能擔任者除外）及所有替任董事（如適用，其委任人如上所述暫時未能擔任）簽署的書面決議案，將猶如在正式召開及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般具有同等效力及作用，惟有關人數須足以構成法定人數及已按照細則規定的會議通告方式向當時有權收取董事會會議通告的全體董事發出有關決議案副本或已獲知會其內容。有關決議案可載於經由一名或以上董事或替任董事簽署的一份文件或形式相似的若干文件，及就此而言，董事或替任董事的傳真簽署應視為有效。」

承董事會命

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黃觀立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

註冊辦事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62號

鵬利中心26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持有人）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在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若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會議，則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上排名較先的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在大會上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的有關文件副本，盡快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開始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4. 交回代表委任文書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召開的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書將被視為已撤回。
5. 載於本通告的建議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wgroup-int.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6.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不相符，概以英文本為準。
7. 若會議當天中午12時正之後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上述會議將會延期舉行。香港交易所將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發出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會議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8.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觀立先生、黃文力先生及李展存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正德先生、王賜安先生及陳漢聰先生。